

学院大学生医保参保相关问题解释

一、学院大学生参保管理机制介绍

1、本着学生受益、自愿原则，学院分年度为正式取得学籍的在校大学生，按正常就读学制（初始学籍年限）办理参保登记手续。

2、本着医疗待遇不中断的原则，学院对参保名单实行继承（续保）管理，自入学年度起选择在校参保登记的学生，中途没有特殊情况不建议下一年度退出参保名单。自入学年度起选择不在校参保登记的学生，由其本人解决医保参保，在校期间不再接受其本人在校参保的申请。

3、因退学、自动退学、参军入伍的学生：学生资助中心从学籍科、保卫处等部门获知名单后，在开展下一年度参保登记时，停止为其参保登记。

4、休学学生：因包含病休等因素医保不能中断，学院按初始学籍年限为其进行参保登记。休学后复学导致的超学制年限医保参保问题，由学生本人主动向学校提出在校参保或自行通过户籍地参保。

5、留级学生：学院按初始学籍年限为其进行参保登记。因留级而导致的超学制年限医保参保问题，由学生本人主动向学校提出在校参保或自行通过户籍地参保。

6、退役后复学入二年级以上的学生（非退役复学新生）：其参军入伍时学院已经停止为其进行参保登记，退役后部队通常将医保转回户籍地民政部门，建议自行通过户籍地参保，也可主动向学校提出参保申请。

7、退役复学新生（录取当年保留入学资格，退役后复学入一年级）：退役后部队通常将医保转回户籍地民政部门，建议自行通过户籍地参保。这些学生新注册学籍，如果不想经过学校参保，请主动提出退保申请。

8、退役入学新生（先入伍，退役后考入高校就读，即退役士兵身份）：建议自行通过原就业渠道或户籍地参保登记。这些学生新注册学籍，如果不想经过学校参保，请主动提出退保申请。

9、学业中途实习学生：如果其工作或实习单位在蚌埠市先于学校为其

办理了参保登记手续，学院将无法为其登记参保。

二、关于社保卡的问题解答

1、金融社保卡由蚌埠市社保局负责制发，学院无权制作。制卡进度可关注“蚌埠人社局”微信公众号查询。

2、因全省社保卡联网办理和制卡进度等原因，有的学生在校参保期间，未能收到蚌埠市人社局制发的社保卡。因社保卡制卡信息全省联网，但使用未联网，因此不建议户籍是蚌埠市之外的学生在蚌埠申领正式社保卡。

3、通过学校登记在蚌埠参保的无卡学生，不会影响医疗待遇的享受，在校期间如发生住院就医需要，可到社保局直接办理临时医保卡使用，住院费用的报销向蚌埠市医保中心申请。

4、在蚌埠参保的异地户籍学生，如果异地（户籍地）已经制卡（当地区号+12333 咨询卡去向），若要在蚌埠市使用此异地医保卡，可以选以下 3 种处理方法：

——到当地领卡后，携带社保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到蚌埠社保局重新激活，即可使用。

——在当地社保局注销该卡，然后回蚌埠社保局重新申请新卡。

——来社保局 2 楼金融卡大厅办理异地注销业务，然后重新申请制卡。

三、关联学生医保事务的管理

1、学生资助中心负责参保登记管理，财务处负责医保费代扣代缴，校医院负责医疗报销的票据审核和指导。

2、校内生病、住院治疗、转诊备案等：请遵循校医院要求。

3、异地住院备案：请拨打 0552-12333 蚌埠市医保中心客服电话咨询。

4、政策参考：《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普通门诊就医管理和医疗费用使用办法》（修订稿）（见学生手册）

